



七年前，我向台大歷史研究所提出碩士論文「日據時代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之研究（一九二一—一九三四）」。顧名思義，這是對日據時代台灣政治運動的主線——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描述和分析。這本書基本上就是根據這篇論文略加修改而成的。我本來無意出版這本論文，因為事隔多年，自己的知識雖然沒有「與時俱增」，也雅不願讓親朋好友認為毫無長進。但是，在這期間，偶有識與不識者向我索取論文影印，加上我的先生在旁打邊鼓，認為有出版的價值，今年夏天於是重新看過一遍。我發現自己的研究還有若干地方值得大家參考，雖然不滿意之處也還不少。近來我的生活有了一些改變，手邊有不少工作待做，很難再回頭重新檢閱史料，作大幅度的修改，因此就讓它大抵以本來的面目問世了。

這本書基本上還是保留論文的形式，註明出處與參考史料。用意不是要以學術論著的形式唬人，而是有鑑於我們的社會「如是我聞」的風氣很盛，人云亦云，凡事不求真切。當然，加了註並不就是保證論點可靠。這無非是想讓讀者知道作者的根據是什麼，如果因此而引發讀者的好奇心，抽暇到圖書館翻閱比對，以至於對台灣史及史料生出興趣來，則又是作者最感到快慰的了。

讀者在書中將會發現有不少引文的文字似通非通，與目下通行的中文不同。這是因

為當時的台灣人嘗試用白話漢文來表達思想，但是他們在日常生活中並不會講「北京官話」（即目前的「國語」），於是有了這樣的結果。我們必須以設身處地的心情來看待前人的努力，才能妥當地知人論世。

又，在此必須特別聲明的是：本書中所謂的「台灣人」一詞，實際上指的只是台灣的漢人，並沒有包括原住民。這是沿襲當時人的用法，作者為此深深感到不安。今天我們在使用「台灣人」這個名詞時，其實還是常常把原住民摒除在外。這是我們應當深切反省的一個課題。但願讀者能把這個問題放在心上，不要忘記在漢人來前，「美麗島」是屬於原住民的。

在我的求知生涯中，隻言片語給過我啓示的人，都是我在這裡應該感謝的。但他們多如恒河的沙，事實上無法一一提及。既然這本書是關於台灣的歷史，原諒我在此只能特別感謝在這個領域裡啟蒙我、提携我最多的楊雲萍先生、鄭欽仁先生、李永熾先生和黃富三先生。另外，在我撰寫論文的過程中，曾得助於故陳逢源先生、故吳三連先生、黃天橫先生、簡錦松學長以及李柏亨學長，在此一併致謝。最後，我也要謝謝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魏淑貞女士和其他同仁在這本書的出版過程中所給予的耐心協助。

周婉窈 一九八八年歲暮於溫哥華

導言

日據時代的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開始於一九二一年，經過十四年的努力，在一九三四年結束。這個運動的目的是要在台灣建立屬於台灣人的「台灣議會」，以取代殖民地的總督專制統治。奮鬥的目標不能不說根本而遠大。可惜，由於這個運動走的是向日本帝國議會提出請願的合法途徑，裡邊沒有流血革命，在今天，並不為人所樂道。但是，我們能因為主觀上不喜歡「溫和穩健」的路線就不去了解它嗎？事實上，從這個運動的過程中，我們可以得到許多啓示，甚至還會因為發現歷史不斷重演（如果不是不斷重覆錯誤的話），而悚然一驚。例如，六十多年前林呈祿等人努力在做的是在政治上與精神上為台灣定位，今天，我們不也面臨同樣的問題嗎？

在十六世紀末葉以前，台灣是一個以原始部落為主體的社會。自此以後，中國大陸沿海的漢人開始大量遷入移墾。到了十七世紀中葉，漢人已躍為台灣社會的主體，開始生根茁壯，粗具規模。自十九世紀上半葉起，台灣已脫離移民社會的色彩，社會結構、宗教組織、教育制度各方面均已趨於穩定（註1）。自劉銘傳撫台、日據時期乃至台灣光復以後，台灣一直是中國近代化進程的先驅。當代有關台灣經濟與社會歷史的研究成果，已能在相當程度上呈現台灣史的特殊風貌。如一般所知，台灣史最獨特且最複雜的特徵之一，是它的政治歷史。自一六二四年至一九四五年的三百餘年之間，台灣經歷了

荷蘭（其間西班牙曾據有台灣北部地區，但為時僅十六年）、鄭氏政權、清廷與日本的統治。在這樣特異的政治經驗的衝擊下，台灣社會在文化和心理的層面都歷經了甚為複雜而微妙的演變。在進入這項課題之前，我們須先對台灣政治史作一短暫的回顧。

荷蘭與鄭氏政權統治台灣均為時甚暫，但對台灣的墾殖與漢人社會的建立都頗有貢獻。繼鄭氏政權之後的清廷，基本上不是為理台而治台，而是為防台（變）而治台。一八八四年中法戰爭之後，清廷鑑於台灣海防地位的重要，才改台灣為行省，並設巡撫。劉銘傳任台灣巡撫時，更是建設多端，成績斐然（註2）。一八九四年，中日甲午戰爭中國戰敗，由於日本的強索，清廷遂在翌年簽訂的和約中，將戰爭期間「其（日本）兵力所不及」的台灣（註3），「永遠讓與」日本。在中日議和的過程中，朝野諫阻割台的議論甚囂塵上（註4）；和約締結之後，台灣紳民更起而組織「台灣民主國」（亞洲第一個「民主國」！），權充抗日主體。但這些努力都無法挽回台灣淪為日本殖民地的命運。

自十七世紀以來的數次政權交迭之中，日本的佔領台灣，對台灣的衝擊可說最强，影響也最深，是台灣歷史上的一大變局。在這場變局中，台灣不只在法制與政治方面發生了根本的變化，社會與經濟結構也在強大的殖民母國的催化下，展開了兼具殖民地化

與近代化的歷程。從今天的觀點看來，日據時期的台灣可說是台灣史的關鍵時期，因為這段歷史塑造出了台灣社會的獨特性，也為一九四五年二次大戰結束後的歷史發展預設了格局。可惜國人對日據時代政治史的研究，與經濟史及社會史的研究相比較，在質與量兩方面都顯得相當貧乏。本書之作，即是希望為此一工作略盡棉薄之力。

日本統治台灣，因為台灣帶來了可觀的近代化景況，但這些「光明面」並不能掩蓋殖民地統治的壓迫與剝削的「黑暗的本質」（註5）。在這種「黑暗」的統治底下，一如台灣作家吳濁流所營構的意象：台灣人是「亞細亞的孤兒」，台灣是「被扭曲的島嶼」（註6）。殖民地人民在心靈上所遭受的「殖民地的傷痕」（註7），不管痊癒了沒，今天似乎已沒有人去關心了。在這種冷漠的態度背後似乎隱藏了一項假定——認為殖民地歷史是可恥的，是不值得回顧的。我想，沒有人會以為殖民地子民而感到光榮。在這裡，我們不當忘記：台灣之淪為殖民地不是台灣人的過錯。台灣人也並沒有認命地接受殖民地的命運。我們的父祖輩曾血流成河、曾鋃鐺入獄，為的是不願受異族統治。

日據時代台灣的民族運動，一般以一九一五年的噍吧哖事件為分水嶺。前期是武力反抗日本統治的時期，後期則進入非武裝的合法政治運動階段。這兩種不同方式的運動

都帶有濃厚的民族色彩，然而，後者在內涵上却具有傳統的民族運動所欠缺的質素。質言之，非武裝的抗日運動是以啟蒙思想與爭取近代式的政治權利為重心的政治運動，也就是說，它是近代式的民族運動。因此，在內容上，它比武裝抗日運動更曲折，在涵義上，則與當代台灣有更直接的關聯。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即是具有這種性質的政治運動。這個運動在時間上從一九二一年延續到一九三四年，它的目標在於突破台灣總督的專制統治，尋求在台灣建立具有特別立法權與預算權的議會。本書之所以選擇研究此一運動，乃是因為它具有以下的重要特徵：第一，轉型意義：它是台灣武力抗日運動轉變為近代式政治運動的第一個運動；第二，它是台灣民眾試圖突破殖民地統治的困局的一項自發性努力；第三，在內涵上，它是最典型的以啟蒙思想與爭取政治權利為主旨的近代式政治運動；最後，它是日據時代規模最大，歷時最久的政治運動。僅由此四端，即可明瞭此一運動的重要性。

對於這項運動，國人的研究到目前為止可說還十分匱乏。目前僅有高日文的兩篇論文是專以請願運動為探討對象的，即：「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時代背景」與「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始末」（註8）。另外，葉榮鐘的台灣民族運動史也闢有一章敘述這項運動（註9）。不過，高文與葉書之請願運動一章，偏重史實敘述，且絕大部分是以

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爲藍本（註10），頗多雷同之處。警察沿革誌的確是研究日據時代台灣史十分珍貴的史料，但史料並不能直接當作歷史，更何況台灣總督府的觀點與詮釋也並不能曲盡該運動的內容與歷史涵義。在日文論著方面，雖也有關於請願運動的作品，如伊東昭雄的「蔡培火と台灣議會設置運動——植民地台灣における抗日民族運動」（註11），若林正文的「大正デモクラシーと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註12），但在方向上各有所偏重。伊東之文以相當大的篇幅敘述台灣民族運動的概況，對於台灣議會設置運動本身的問題並未做進一步分析。若林對此一運動的研究極爲詳盡，使用資料十分廣泛，但却忽略了該運動最重要的史料之一——「台灣民報」，無法讓我們了解運動參與者的思想與主張。因而，截至目前爲止，要徹底了解這個運動，還有待進一步的研究。

本書目的在藉史料的整理與檢查來展現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原貌，補正前人的缺失；並嘗試進一步析論該運動所關涉到的重要問題，包括運動路線在理論上的爭執（同化主義與自治主義的爭論），該運動的性質與特徵等等。

在資料的使用方面，本書以此一運動的機關刊物「台灣青年」、「台灣」、「台灣民報」、「台灣新民報」（註13），以及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爲主。由於相關的研究

論著相當缺乏，在本書的寫作過程中，不只史實的釐清工作頗費周章，在相關史實的詮釋上，更幾乎一無旁借。譬如，與此一運動關係十分密切的民間組織，如台灣文化協會、台灣民衆黨、工友總聯盟與自治聯盟等團體的專題研究不多。因此，本書在寫作過程中，問題層出不窮。即使不屬於主題範圍內的問題，也須細閱原始資料，造成分析上的極大困擾。但願將來有更多的研究，提供我們較爲完整的歷史圖像。

本書共分六章，第一章概述日本統治台灣的狀況以及近代民族主義興起的背景。第二章探討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發端及其理論基礎。第三章以第一回至第八回請願過程爲研究對象。第四章論述民衆黨支持下的請願運動。第五章說明右翼勢力之興起與本運動沒落的關係。第六章綜合論述運動的性質與特徵。最後爲結論。

本書可以說是第一本以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爲對象的專題研究。我們一方面希望能爲國人提供一個認識日據時期台灣政治運動的機會，另一方面也希望能夠對前人的研究略有補苴執漏之功。至於本書對此一運動所提出之若干較特殊的見解能否成立，還有待台灣史研究者進一步的檢證與指正。

## 註釋

註 1：關於日據時期以前台灣社會的變遷與發展，可參看曹永和，「中華民族的擴展與台灣的開發」，在氏著《台灣早期歷史研究》（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一九七九年），頁一一二四。黃富三，「清代台灣移民的耕地取得問題及其對土著的影響」，食貨月刊，復刊十一卷一、二期（台北，一九八一年四月、五月），頁一九一三六、頁二六一四六。陳其南，「清代台灣漢人社會的開墾組織與土地制度之形成」，食貨月刊，復刊九卷十期（一九八〇年一月），頁一二一三〇。李國祁，「清代台灣社會的轉型」，中華學報，五卷二期（一九七八年八月），頁一三一一六〇。王崧興，「濁大流域的民族學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三十六期（一九七五年二月），頁一一九。

註 2：參看張世賢，「清代治台政策的發展」，收在黃富三、曹永和編，《台灣史論叢》，第一輯（台北，衆文圖書有限公司，一九八〇年），頁二三一一二三八。黃富三，「劉銘傳與台灣之近代化」，台灣史論叢，第一輯，頁二七三一二七九。

註 3：見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台北，台灣銀行，一九六四年），頁二二三。

註 4：關於朝野諫阻割台之議，可參看石舍，「割台之諫阻」——七，台北文物，第七卷第二期——第四期、第八卷第一期——第四期（台北，一九五六六年六月——一九五七年十二月）。莊金德，「乙未割台前後朝野的諫諫與台灣官民奮鬥的經過」，台灣文獻，第十八卷第三期（台北，一九六七年九月），頁六〇一七七。

註 5：「光明面」與「黑暗面」的說法，見周憲文，日據時代台灣經濟史，第二冊（台北，台灣銀行，一九五八年），頁三五二。

註 6：這是吳濁流（一九〇〇—一九七六）著名的長篇小說在日本發行時使用的篇名。「アシアの孤兒」（一九五六），與「歪められ島」（一九五七），這兩個篇名很能傳達台灣人在心靈深處的真切感受。「胡志明」是該部小說在一九四六年首度在台刊行時用的篇名。

註 7：語出日人田野英禮，見田野英禮著，鄭炷摘譯，「殖民地的傷痕——帝國主義時代的台灣觀」，反攻，第三三四期（台北，一九七〇年一月），頁一〇一—一三。

註 8：高日文，「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時代背景——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史稿」，「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始末」，台灣文獻，第十五卷第二期（台北，一九六四年六月），頁二四一四六；第十六卷第二期（一九六五年六月），頁六〇一九六。

註9：見葉榮鐘等著，台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社，一九七一年），頁一〇七—一九九。

註10：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係台灣總督府警務局所編，是內部極機密的資料，供警察職員執行任務參考之用。全誌共分六冊，編纂年月不一，其中第二篇，領台以後の治安狀況，中卷，社會運動史，於一九三九年發行，是日據時代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的重要史料，該卷有兩種複刊本，一為台灣史料保存會，日本統治下の民族運動（下卷）—政治運動篇（東京，風林書房影印，一九六九年），一為台灣社會運動史（東京，龍溪書舍，一九七三年）。本文係採用台灣史料保存會的複刊本，以下一概簡稱警察沿革誌，第二篇，中卷。

註11：收在橫濱市立大學論叢人文科學系列，第二十七卷三期（橫濱，一九七六年三月），頁六五—九四。

註12：此文先是收入春山明哲、若林正丈，日本植民地主義の政治的展開一八九五—一九三四年—その統治體制と台灣の民族運動（東京，アジア經濟學會，一九八〇年），頁七六—二三〇。後收入若林正丈，台灣抗日運動史研究（東京，一九八三年），頁一九一—三一。

註13：一九三二年「台灣新民報」改為日刊，可惜該年至一九三四年之間的報紙，似乎沒被保存下來。